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或短信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下午 2:00 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 9 人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东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滨州昌辉 100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的议案》。

公司与滨州昌辉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昌辉新能源”）、邵翠杰、于文娟（以下合称“股东方”）及南京宝连宸机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连宸机电”）于 2017 年 7 月签署了《滨州昌辉 100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之合作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合作协议》”）。《合作协议》约定，项目规划总装机容量 100MWp，由公司、昌辉新能源、股东方及宝连宸机电四方共同推进当期 30MW 发电项目（以下简称“滨州昌辉光伏项目”）前期的筹建、投资、建设和运营。《合作协议》总投资约为 70,000 万元，当期 30MW 金额为 21,000 万元。项目采用滚动开发模式，当期开发规模为 30MW，后续单次开发规模需为 20MW 以上。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公告。

公司与股东方原有意在光伏电站的开发、建设等领域开展合作，现因国家

531 政策调整和项目自身的缺陷，导致本项目的投资收益率达不到公司预期且存在建设风险。经审慎研究并与股东方友好协商，公司拟与股东方签署《〈滨州昌辉 100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之合作协议〉之解除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解除协议》”）及签署与该项目相关的一系列合同和协议的解除协议，各方拟终止滨州昌辉光伏项目的建设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（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，公司公告：2018-057《关于终止滨州昌辉 100MWp 分布式光伏项目的公告》）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